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情况（不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遵义路100号虹桥南丰城B座36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40,629,9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0.461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俞伟康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 公司董事会秘书许江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0,503,531	99,9922	26,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0,503,631	99,9922	26,3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01 议案名称：《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连平)》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0,503,631	99,9922	25,900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6-025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3.02 议案名称：《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潘杰)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0,503,631	99,9922	25,900

3.03 议案名称：《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江启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0,503,531	99,9922	26,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0,503,531	99,9922	26,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0,498,331	99,9907	31,2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0,199,431	99,9029	322,3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0,503,531	99,9922	26,000

9.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0,501,631	99,9916	25,900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6,005,589	99,7935	51,4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0,476,231	99,9842	53,30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329,203,533	100,00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8,440,712	100,00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2,859,286	99,9851	26,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443,500	94,3817	26,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2,415,786	100,00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299,998	99,7669	26,000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0,995,998	97,0820	322,300
7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299,998	99,7669	26,000
9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76,000	92,6281	51,400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1,272,098	99,5258	53,3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6、10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议案1-5、7-9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1/2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4、6、7、9、10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
3.关联股东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上海衡联群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上海衡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衡泰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衡通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9已回避表决,涉及回避表决股份总数为314,470,542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胡函、刘璐璐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审议的议案、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海高科”)股票于2026年5月18日、5月19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常波动标准。
● 公司的控股股东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诸暨三三投资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与金丹良、陈永聪(以下简称“受让方”或“收购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合计转让公司29.60%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金丹良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永聪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次交易尚需通过上海证监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重大风险提示：公司无重大未披露事项,同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问,除已披露的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
● 截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公司收盘价格为27.95元/股,公司静态市盈率为84.00,滚动市盈率为93.92,市净率为4.89。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最新发布的申上协行业分类相关数据公示,公司所处专用设备制造业最新中位数为46.76,滚动市盈率46.93,市净率为4.30,公司静态市盈率、滚动市盈率、市净率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26年5月18日、5月19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9.62%、16.25%,近期换手率显著高于前期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8日、5月19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询问了公司控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6-025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情况没有发生重大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件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诸暨三三投资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与金丹良、陈永聪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合计转让公司29.60%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金丹良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永聪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6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及2026年5月18日披露的《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收购方金丹良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永聪已作出《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关于收购人拟实施的后续计划的说明及承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协议转让的受让方的锁定期承诺:本次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的上市公司全部股份,自标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至受让方名下之日起,自愿锁定6个月。锁定期内,受让方不会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协议转让、大宗交易、质押融资变相减持、委托持股、收益权转让等任何方式处置本次受让的上市公司股份,不主动变更、放弃上市公司控制权,全力保障上市公司股权结构、控制权及经营管理层长期稳定,杜绝短期资本套利行为。

收购方承诺,自取得金海高科控制权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质押金海高科股份。
收购方承诺,自取得金海高科控制权起36个月内,不向金海高科注入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关联人的资产和业务,尤其是不会将收购人过往经营的游戏类相关业务、资产及主体注入上市公司。
收购方承诺,自取得金海高科控制权起12个月内,保持上市公司原有主营业务不变,不会对金海高科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或安排金海高科及其子公司购买或置资产等。
公司承诺,公司本次控制权变更后不会实施任何游戏类相关的业务,不会收购任何游戏类资产,该承诺长期有效。自本次控制权变更起12个月内,不购买任何股权类资产;36个月内不实施重大资产重组。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事项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其他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不存在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8日、5月19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截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公司收盘价格为27.95元/股,公司静态市盈率为84.00,滚动市盈率为93.92,市净率为4.89。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最新发布的申上协行业分类相关数据公示,公司所处专用设备制造业最新中位数为46.76,滚动市盈率46.93,市净率为4.30,公司静态市盈率、滚动市盈率、市净率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26年5月18日、5月19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9.62%、16.25%,近期换手率显著高于前期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二)控股股东控制权变更
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最终能否实施完成及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声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任何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717 证券简称:艾罗能源 公告编号:2026-018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县城南街道石珠路27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0,305,1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19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新富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 董事会秘书盛建康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0,167,944	99,8291	66,995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0,167,744	99,8289	67,195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0,167,744	99,8289	67,195

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0,167,944	99,8291	66,995

5.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0,230,013	99,9064	70,595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6-027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2,824,526,0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6.002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杨宇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3人,董事王宏向、韩久海、韩旭斌、蔡泽、冯科、孙和亮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2. 董事会秘书梅琳列席会议;公司高管李志超、谢琳琳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海南橡胶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818,275,882	99,7786	5,407,422

2.议案名称：海南橡胶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818,076,782	99,7716	5,582,122

3.议案名称：海南橡胶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803,242,863	99,2644	20,393,841

4.议案名称：海南橡胶关于开展2026年度期货和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818,868,380	99,7287	6,926,522

5.议案名称：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816,732,811	99,7240	7,126,993

6.议案名称：海南橡胶关于2026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816,732,811	99,7240	7,126,993

三、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818,076,782	99,7716	5,582,122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818,076,782	99,7716	5,582,122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2,754,012,024	100,00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6,270,787	88,9472	7,126,993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49,822,418	89,5192	1,881,693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49,822,418	89,5192	1,881,693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49,822,418	89,5192	1,881,693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	海南橡胶关于于2026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2,853,358	89,1352	6,926,522
5	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62,720,787	88,9472	7,126,993
7	海南橡胶关于202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9,615,061	70,3614	20,135,019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均审议通过,无特别决议议案。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4、5、7单独统计了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3.本次会议听取了《海南橡胶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汇业(海口)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雅吉、魏娜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336 证券简称:三生国健 公告编号:2026-019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生国健”)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4月7日~2026年5月1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聘请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筹划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的情况,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所处的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研发管线顺利推进中,并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123.40万元,同比增长38.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811.81万元,同比增长73.00%。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详见《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 截至2026年5月19日,公司收盘价格为64.41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3.45倍,公司所处的医药制造业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29.04倍,公司滚动市盈率低于行业滚动市盈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4月7日~2026年11月3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自查,并发函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经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所处的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研发管线顺利推进中。截至目前,公司主要在研管线最新进展如下:
安米洛韦单抗注射液(“608”),中重度斑块状银屑病适应症已于去年;重度急性脊柱炎项目临床III期受试者入组中;放射治疗阴性中轴型脊柱炎临床III期受试者入组中。
抗IL-5人源化单抗注射液(“610”),重度嗜酸性粒细胞哮喘适应症临床III期受试者入组中;成人重度嗜酸性粒细胞哮喘适应症临床III期试验进行中。
抗IL-4/10人源化单抗注射液(“611”),成人中重度特应性皮炎适应症NDA申请已递交并受理;慢性鼻窦炎伴鼻息肉适应症临床III期试验进行中;青少年中重度特应性皮炎适应症临床III期受试者入组中;儿童中重度特应性皮炎适应症临床III期试验进行中;联合TCS治疗AD的适应症临床III期试验进行中;COPD适应症临床III期受试者入组中。
重组IL-1β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613”),急性痛性风湿性关节炎适应症递交NDA申

证券代码:688379 证券简称:华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2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情况没有发生重大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件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华光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华光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与金丹良、陈永聪(以下简称“受让方”或“收购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合计转让公司29.60%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金丹良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永聪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次交易尚需通过上海证监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收购方金丹良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永聪已作出《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关于收购人拟实施的后续计划的说明及承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协议转让的受让方的锁定期承诺:本次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的上市公司全部股份,自标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至受让方名下之日起,自愿锁定6个月。锁定期内,受让方不会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协议转让、大宗交易、质押融资变相减持、委托持股、收益权转让等任何方式处置本次受让的上市公司股份,不主动变更、放弃上市公司控制权,全力保障上市公司股权结构、控制权及经营管理层长期稳定,杜绝短期资本套利行为。

收购方承诺,自取得金海高科控制权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质押金海高科股份。
收购方承诺,自取得金海高科控制权起36个月内,不向金海高科注入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关联人的资产和业务,尤其是不会将收购人过往经营的游戏类相关业务、资产及主体注入上市公司。
收购方承诺,自取得金海高科控制权起12个月内,保持上市公司原有主营业务不变,不会对金海高科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或安排金海高科及其子公司购买或置资产等。
公司承诺,公司本次控制权变更后不会实施任何游戏类相关的业务,不会收购任何游戏类资产,该承诺长期有效。自本次控制权变更起12个月内,不购买任何股权类资产;36个月内不实施重大资产重组。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事项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其他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不存在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8日、5月19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截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公司收盘价格为27.95元/股,公司静态市盈率为84.00,滚动市盈率为93.92,市净率为4.89。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最新发布的申上协行业分类相关数据公示,公司所处专用设备制造业最新中位数为46.76,滚动市盈率46.93,市净率为4.30,公司静态市盈率、滚动市盈率、市净率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26年5月18日、5月19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9.62%、16.25%,近期换手率显著高于前期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二)控股股东控制权变更
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最终能否实施完成及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声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任何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336 证券简称:三生国健 公告编号:2026-019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生国健”)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4月7日~2026年5月1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聘请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筹划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的情况,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所处的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研发管线顺利推进中,并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123.40万元,同比增长38.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811.81万元,同比增长73.00%。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详见《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 截至2026年5月19日,公司收盘价格为64.41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3.45倍,公司所处的医药制造业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29.04倍,公司滚动市盈率低于行业滚动市盈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4月7日~2026年11月3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自查,并发函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经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所处的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研发管线顺利推进中。截至目前,公司主要在研管线最新进展如下:
安米洛韦单抗注射液(“608”),中重度斑块状银屑病适应症已于去年;重度急性脊柱炎项目临床III期受试者入组中;放射治疗阴性中轴型脊柱炎临床III期受试者入组中。
抗IL-5人源化单抗注射液(“610”),重度嗜酸性粒细胞哮喘适应症临床III期受试者入组中;成人重度嗜酸性粒细胞哮喘适应症临床III期试验进行中。
抗IL-4/10人源化单抗注射液(“611”),成人中重度特应性皮炎适应症NDA申请已递交并受理;慢性鼻窦炎伴鼻息肉适应症临床III期试验进行中;青少年中重度特应性皮炎适应症临床III期受试者入组中;儿童中重度特应性皮炎适应症临床III期试验进行中;联合TCS治疗AD的适应症临床III期试验进行中;COPD适应症临床III期受试者入组中。
重组IL-1β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613”),急性痛性风湿性关节炎适应症递交NDA申

证券代码:688379 证券简称:华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2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情况没有发生重大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件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华光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华光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与金丹良、陈永聪(以下简称“受让方”或“收购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合计转让公司29.60%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金丹良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永聪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次交易尚需通过上海证监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收购方金丹良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永聪已作出《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关于收购人拟实施的后续计划的说明及承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协议转让的受让方的锁定期承诺:本次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的上市公司全部股份,自标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至受让方名下之日起,自愿锁定6个月。锁定期内,受让方不会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协议转让、大宗交易、质押融资变相减持、委托持股、收益权转让等任何方式处置本次受让的上市公司股份,不主动变更、放弃上市公司控制权,全力保障上市公司股权结构、控制权及经营管理层长期稳定,杜绝短期资本套利行为。

收购方承诺,自取得金海高科控制权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质押金海高科股份。
收购方承诺,自取得金海高科控制权起36个月内,不向金海高科注入收购人及